

证券代码：002204

证券简称：大连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18-034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5月17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5月22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，实际出席监事4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王琳先生主持。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青岛扬帆债务重组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. 公司本次债务重组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。

2. 本次债务重组有利于公司加快货款回收，减少回款风险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5月23日